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1月8日下午13:0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1月4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纪翌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其中金辛海、蔡亮、王田苗、严杰等4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转让股权的议案》

本次转让股权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优化资产和业务结构，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同时本次交易的实施将缓解公司现金流压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众为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广东众为兴机器人有限公司100%股权。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转让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5）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 1560 号公司变频器新工厂一楼报告厅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2-066）。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